

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 100 年度業務報告書

一、計畫依據：

根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二條之規定辦理。

二、計畫目標：

妥善管理運用產業，創辦或投資與電信有關之事業，以協助發展電信業務為目標，有餘裕經費時，再協助辦理員工福利活動。

三、實施內容：

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	金額 (新台幣元)	預算進度		備註
			起	迄	
一、房地產之取得及處分	一、配合縣(市)政府辦理偶發畸零地整合及道路拓寬、開發公共設施等土地徵收事件。	643,900	100.1	100.12	1. 出售雲林縣口湖鄉新港段 414-1 地跑等 4 筆土地。
二、房地產之使用借貸、租賃等管理	二、出租土地予電信事業單位協助事業單位發展，並將閒置土地出租作為公共停車場使用，除可增裕協會收入另可節省地價稅支出。	84,664,252	100.1	100.12	
三、投資電信事業	三、購入中華電信公司普通股股票 2,921,000 股	299,406,313	100.7	100.7	

四、經費來源：以本年度收入及定期存款支應。

五、預期效益：協助電信業務之發展。